关于组织开展2018年“中国电信奖学金”

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

遴选寻访活动的通知

各省级团委学校部、学联秘书处，中国电信集团各省级公司、股份公司并各省级分公司：

为在广大青年学生中深入开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活动，同时发掘优秀典型和发挥示范作用，引领广大青年学生勤奋学习、砥砺品格、全面发展，为实现中国梦不懈奋斗，共青团中央、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全国学联将继续组织开展2018年“中国电信奖学金”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遴选寻访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范围

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均不含在职研究生）

二、参评条件

1．品学兼优，尤须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在青年学生中能够起到可亲、可敬、可信、可学的榜样作用；

2．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活动中涌现出来的典型人物，代表着青春新榜样，能够通过本活动传递校园正能量；

3．在爱国奉献、道德弘扬、科技创新、自立创业、社会实践、志愿公益等方面有突出事迹或成就者可优先考虑。

（详见附件1）

三、奖项设置

分为“中国电信奖学金·天翼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标兵”、“中国电信奖学金·飞Young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具体设置如下。

（一）“中国电信奖学金·天翼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标兵”（50名）

1．每名学生奖励金额为人民币2万元；

2．中国电信集团为有意愿的获奖学生优先安排岗位实习；

3．符合中国电信集团及所属单位招聘条件的，可予以直接录用。

（二）“中国电信奖学金·飞Young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1700名）

1．每名学生奖励金额为人民币5000元；

2．中国电信集团为有意愿的获奖学生优先安排岗位实习；

3．符合中国电信集团及所属单位招聘条件的，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录用。

四、工作程序

分全国、省级、校级三个层面实施，总体安排如下。（详见附件1）

1．校级推荐（2018年5月15日前）：各高校团委会同校内相关部门，对遴选活动进行宣传发动和组织申报，联合所在地区电信公司进行资格审查、遴选评审，每所高校推荐不超过5名候选人至省级评委会。

2．省级推荐（2018年5月底前）：由各省级团委、学联、电信公司及有关方面人士组成省级评委会，对高校推荐候选人进行复选，依照分配名额，将本省份“中国电信奖学金·飞Young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候选人报至全国评委会，并从中推荐3名“中国电信奖学金·天翼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标兵”候选人。

3．全国评定（2018年7月中旬前）：由共青团中央、全国学联、中国电信集团及有关方面人士组成评委会，对各省份推荐人员进行评审，初步确定获奖者名单并在予以公示；经公示无异议后正式发布。

4.各省级电信分公司主导选择院校名额所占比例为25%，但入选者须经省级评委会审定。具体名额分配等事宜由各省级电信公司与所在省级团委学校部协商确定。

五、活动宣传

1．各高校团委须在校园网、校内海报墙、校报、校广播等发布公告（具体内容将由主办单位统一制作下发），并争取在学校官网主页设置投票专区。

2．各校园电信营业厅将设立咨询点，提供报名咨询、资料领取等服务。

3．遴选结束后，各高校团委须在校园网、校内海报墙、校报、校广播等发布结果，并利用校内各类媒体进行宣传报道，扩大活动的影响和覆盖。

六、有关要求

1.各地各高校团组织要对此充分重视、认真组织、广泛宣传，要注重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遴选原则，组织开展好本级各个环节的工作。

2.请各省级评委会参照《2018年“中国电信奖学金”遴选办法》（见附件1），于2018年6月5日前，按照名额分配表中的规定名额，将复评结果及全部材料（发送电子版到主办方专用邮箱dianxinjxj2017@163.com）上报全国评委会。各省份推荐的“中国电信奖学金·天翼奖”候选人须在申请表中注明。

3.为便于后期评审、宣传、推介，各省确定的天翼奖候选人须报送先进事迹材料新媒体产品（一人一例），主要反映候选人成长经历、突出成绩和可供借鉴的成功之道。产品以图文为主，要求内容真实、文字鲜活、有推广价值，文体适合网络新媒体的语境语感，文字内容和配图和谐一致，以微信公众平台为载体发布，图片去水印。新媒体产品微信链接在申报表中一并报送。

4.活动相关事宜咨询可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专用邮箱dianxinjxj2017@163.com，主办方将及时进行解答。

团中央学校部 全国学联秘书处 中国电信集团政企部

 2018年4月 27日